

孤独寻找



读书有味

逆境中勤学的大师

《王国维画传》读后感

陆建明

之前我对静安先生的认知仅限于《人间词话》，抑或知他自沉昆明湖而不知什么缘由？使我在读窦忠如著的《王国维画传》（四川教育出版社出版）时非常的专注。读完书，我的心情难以平静，王国维的《人间词话》享誉中外，反映他在古典文学上的造诣很深。然而他在其他领域的学术研究也是卓有成效的，而且著述颇多，使人敬佩不已。同时也让我了解他人生经历坎坷，生活艰难，又不免使人感到心酸。

众所周知，过去的年青人要想改变人生的命运必须要经过科举考试。以居家课子自娱的王乃眷自然对儿子的期盼很高。依靠自学成才的他身先力行，以自身的行为给儿子树

立榜样，使得小国维成天埋在故纸堆里勤奋不怠，可遗憾的是他先后三次参加乡试都落选了。后来王国维在工作之余自学外语，同时还兼顾撰稿、编辑学刊，或从事学术研究。如果说他研究的封泥，简牍，流沙坠简等鲜为人知。那么作为传道授业的教育行业则受众面广，具有普遍性的意义。此时，罗振玉邀请他编撰有关教育方面的材料，于是王国维不仅翻译了国外教界的理论书籍，还为中小学校和中高师专学堂编撰教材，编写中国教育学的概要；在《论教育之宗旨》一文中阐明教育的宗旨就是造就真善美的人。这些著述既填补了中国教育史的空白，也奠定了他在教育界的地位。

可是这些成就并没给王国维带来什么，他的生活依旧艰苦，苦于居无定所，像候鸟似的辗转于各地谋取职业。即便找到了工作，获得

的报酬也是微薄的，让他无以养家，甚至他一度想卖掉珍藏多年的古籍来补贴生活。最糟糕的是他的情绪出现了问题，源于他到通州师范学堂任教不久便提出辞职，欲想争取公派留学的名额，哪知结果打了水漂。加之他受叔本华哲学思想中悲观论的影响，使他由苦生悲，心情变得很坏。于是他从研究哲学转向《红楼梦》，才使情绪有所缓解。以至后来他把研学做为兴趣，一门学科接着一门不停地研究，考证。相继研究了诗词，戏曲，少数民族服饰，金石地理和甲骨文等，并完成了相应的著述，如《人间词话》《宋元戏曲考》《胡服考》等。此外他的研究项目还涉及布帛通考、中国历法、古代皇宫建筑和藏书目录等，也同样伴有著述，可谓硕果累累。

我们知道研学若没财力的支持是不行的，

如王国维为研究敦煌遗物，不远千里赶赴甘肃；研究甲骨文要去安阳的，但因有事未能成行。可想一个学者连生活都保障不了，何谈什么经费？况且还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，我不知王国维是怎么解决经济问题的？然而他却成功了，使人觉得不容易。以至我读着他的经历，不禁感慨，他真是一位了不起的国学大师，当之无愧。然而，他付出的艰苦终究得到了回报，并以非凡的成就获得清华大学的盛情邀请。随后，王家也搬到了清华园，生活总算安定下来。身为清大国学研究所的导师，王国维很谦逊，对学生也很和蔼，但在学术上十分严谨，对学生的指导非常细致，因而赢得大家的尊敬。我以为王国维历尽艰难，勤奋研学，终以自己的努力改变了命运。诚然，他的精神也是值得我们赞许的。

石毅

孤独与寻找

一个人的孤独不是孤独，一个人另类，一句话挂另类，才是真正的孤独。
《一句顶一万句》是一句顶一万句长篇小说《一句顶一万句》中的一条经典语录。小说围绕孤独与寻找这个主题，像一幅细腻而沉重的生活画卷，将普通人的悲欢离合、痛苦挣扎展现得淋漓尽致，牵引着读者走进书中人物的内心世界，探寻人性深处的无奈与渴望。

《一句顶一万句》分为上、下两部。上部出延津记，讲述杨百顺坎坷的一生，下部回延津记，则聚焦于牛爱国的故事。两个故事看似独立，实则紧密相连，讲述了横跨三代人的孤独与寻找的故事。

杨百顺，名为百顺，生活中几乎事事不顺。一生都在孤独中奔波，在苦难中寻觅。

少年时代的杨百顺想跟罗长礼学喊丧，但专制的父亲只想让他在家跟自己一起学做豆腐卖豆腐。平日，杨百顺稍有闪失，非打即骂。父子间几乎没有真正的沟通。简单粗暴的家庭教育，让杨百顺从小倍感孤独压抑。渐渐长大了的杨百顺决心寻找新的生活，便开始四处漂泊。他跟老曾杀过猪，进染布坊做过挑水工，到竹业社劈过竹子，在县政府种过菜。他也难得闪过两回脸，如社火扮阎王和大闹延津城。此外，他的每份工作都不长久，结局都让人揪心。

杨百顺的婚姻，更将其孤独推向深渊。入赘后，他被迫更名换姓。本以为只要自己吃苦耐劳，就可以在婚姻中找到温暖与理解，但吴香香只是把他当作工具来利用，两人毫无共同语言。更让他意想不到的是，妻子竟背着他与邻居偷欢，奸情败露后，又迅速私奔。这让杨百顺陷入孤独的漩涡。幸好，还有体己的巧玲与他相依为命。但命运偏偏捉弄人。在茫茫的寻妻旅程，巧玲又被一个卖老鼠药的人贩子拐走了。杨百顺一下子跌入孤独而黑暗的深渊，万般无奈，只得逃离伤心之地延津。

小说中另一个人物牛爱国是被拐卖的巧玲之子，是杨百顺素未谋面的外孙，他与杨百顺有着相似的人生经历。比如他的妻子庞丽娜婚内反复出轨，跟人私奔。他也像当年的姥爷杨百顺一样，假装外出寻找。不同的是牛爱国当过兵，在亲友中至少还有一个说得来的人，但杨百顺没有；牛爱国独自外出寻妻的路上，邂逅了红颜知己章楚红，杨百顺却丢失了贴心的继女巧玲。当章楚红提出与其私奔，胆小怕事的牛爱国却以母亲的病危回避了她。牛爱国回延津完成母亲的遗愿后，参透了母亲说过的话：日子是过以后，不是过从前。他果断放弃心中执念跟庞丽娜离婚，然后勇敢地去追寻心中人章楚红。

同是社会底层小人物，相比之下，杨百顺比牛爱国更孤独，更不幸，更痛苦。但两人都有共同的渴望：找到一个说得着的人，有精神寄托，过上正常人的生活。

《一句顶一万句》描绘了一个充满孤独的世界。在这个世界里，人与人之间看似距离很近，心与心之间却隔着一道鸿沟。每个人都在自己的孤独中挣扎，都在寻找那一丝温暖和理解。这种孤独，不仅是个人的情感体验，更是社会现实的一种反映。在那个物质匮乏、精神贫瘠的年代，人们忙于生计，无暇顾及他人的内心世界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越来越冷漠。然而，正是在这种孤独与寻找中，我们看到了人性的光辉。尽管生活充满苦难和无奈，但书中的人物始终没放弃寻找的希望。他们在孤独中坚守着自己的内心，寻找着属于自己的那一句“说得着”的话。这种对希望的执着，让我们感受到了生命的力量和人性的坚韧。

读完《一句顶一万句》，我不禁反思我们自己的生活。在生活中，是否也像书中的人物一样，在孤独中寻找，在寻找中迷失？我们身边或许有很多朋友，有很多亲人，但真正能说得上话的人又有几个呢？我们是否也在为了寻找那一句“顶一万句”的话，而不断地在生活中奔走？



书香 梅方明 摄

书香氤氲清凉夏

魏益君

推开窗户，七月的热浪裹挟着蝉鸣扑面而来，空气中弥漫着柏油马路被晒化的焦灼气息。这样的午后，最适合泡一壶薄荷茶，看翠绿的叶片在玻璃壶中舒展，捧一本心仪的书，让文字的清泉滋润心田。

这些年，我的夏日书单从梭罗《瓦尔登湖》的澄澈哲思，到张岱《陶庵梦忆》的晚明风物；从法布尔《昆虫记》的微观世界，到汪曾祺《人间草木》的烟火人间。书页间夹着的银杏叶书签，已从嫩绿转为金黄，记录着年复一年的阅读时光，也见证着一个读书人如何在时光流转中养出属于自己的阅读趣味。

我的书房里那个顶天立地的胡桃木书柜，收藏着上千册精心挑选的书籍，但最令我珍视的，却是阳台角落里那张老藤椅。记得去年盛夏，我在那里重读林海音《城南旧事》，藤椅发出细微的吱呀声应和着书页翻动，窗外梧桐树影婆娑，将斑驳的光影投在泛黄的书页上。书中英子眼中的北平城南，与眼前摇曳的树影奇妙地重叠，那种物我两忘的阅读体验，比任何影视特效都更令人心驰神往。这种沉浸式的阅读快感，不是与生俱来的天赋，而是在无数次静心阅读中慢慢养成的精神享受。

在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，养出真正的阅读习惯需要园丁般的耐心与智慧。我的经验是，每月第一个周末必去独立书店朝圣，让指尖与书脊的摩挲成为习惯；晨起必在窗前阅读半小时，让晨光与文字共同唤醒心灵；每周末与三五书友小聚，每人带一本当月所读，或激辩或共鸣，思想的火花在碰撞中迸发。这些看似简单的仪式，实则是为阅读搭建的精神温室。记得初读《红楼梦》时，我特意准备了仿古笺纸做批注，用紫砂壶泡上明前龙井，在茶香袅袅中跟随曹雪芹笔下的金陵十二钗

走过大观园的四季。这种充满仪式感的阅读，让经典文本在心底扎根得更深。

在这个短视频当道的时代，深度阅读正在成为稀缺的精神活动。我的书架上专门设有重读书架，马尔克斯的《百年孤独》已读三遍，每次都能在魔幻现实主义叙事中发现新的隐喻层次。这种螺旋上升的理解过程，恰似普洱茶在岁月中的陈化，需要时间的沉淀与耐心的等待。

数字时代的快节奏让深度阅读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。我的应对之策是主动降噪：在手机设置每日两小时的阅读勿扰模式，书房里永远不放电子设备，甚至专门准备了一台只能显示黑白文字的电子阅读器。这些看似极端的措施，实则是为心灵筑起的防波堤。每次从这种阅读状态中抽离，都能感受到精神世界又丰盈了几分。

这个夏天，我在重读陶渊明诗集时忽然领悟，读书之养，本质上是养心。就像五柳先生好读书不求甚解的洒脱，真正的阅读兴趣不在于攻克多少名著，而在于培养与文字相处的能力。我的读书笔记上既有对《论语》的逐句批注，也有读《小王子》时信手涂鸦的玫瑰花。这种不拘一格的阅读痕迹，恰是心灵自由生长的证明。

站在书架前回顾这些年的阅读轨迹，从青春期的狂热求知，到而立之年的选择性阅读，再到如今懂得与少数经典反复对话，这个不断精进的过程本身就是最好的精神滋养。也许以后会出现更炫目的娱乐方式，但翻开纸质书时那清脆的声响，书页间淡淡的油墨香，以及文字构建的无限宇宙，永远是不可替代的生命体验。正如博尔赫斯所说：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。在这个蝉鸣聒噪的盛夏，在书香氤氲处，寻得一方心灵的清凉。

书屋杂谈

读有所得

在数字化时代探寻人类的本真诉求

读石一枫《一日顶流》

张艳丽

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为当下作家的创作带来了新的机遇与经验。石一枫的《一日顶流》（人民文学出版社）以互联网科技发展为背景，融入最新科技元素，用切近现实的选材、独出机杼的情节、鲜活的人物以及活泼风趣的语言，将科技知识与人文情怀熔于一炉，讲述了一个独属于数字化时代的故事。小说以胡学践、胡莘瓯父子与互联网的关系为明线，以主人公胡莘瓯的心路历程为暗线，将现实世界与网络世界穿插联结，勾勒出主人公意外成为网红后遭遇的心理危机以及自我疗愈过程，揭示出人作为生命体的本真需要及其价值实现路径。

小说的独特之处在于对胡莘瓯怕管爱的心理呈现，首先是怕。他的怕来自一场机械事故。母亲的惨死促使其选择性失忆，母亲墓地杨树上的眼睛令他恐惧，后来延伸到怕千年虫、怕被人看、怕没人管。于是，5岁的胡莘瓯爱上了6岁的李蓓蓓。有姐姐管，他才不怕。这种管被他理解为爱，即使李蓓蓓失联多年，他依然坚持寻找。对爱的执着不仅源于母爱的缺失，也出于他对怕的逃避。当接替李蓓蓓的李贝贝出现，他暂时忘了怕。而当李贝贝离开时，胡莘瓯声嘶力竭地喊出：谁来管我！其中蕴藏着20多年来对怕的恐慌，也是他作为一个生命体最本真的诉求与呐喊。犹如《狂人日记》中的救救孩子，当他发现热闹的现实世界背后的荒凉本相，心理上的生命需要使其本能地发出呼救。由此，直播中一句谁来管管我！的呼喊与无可依附的现代人的情绪产生了共鸣，胡莘瓯在互联网上意外爆红，成为网红求管哥。成为顶流后，众人的目光犹如杨树的眼睛让胡莘瓯害怕，在对怕的逃离与对爱的寻找中，他开始了自我疗愈。

人工智能慧行的出现使其绝处逢生，得到心理安抚。终于，胡莘瓯以对李蓓蓓的爱为钥匙，以慧行的情感慰藉为动力，击碎了怕。在怕管爱的心理变化中，胡莘瓯这个人物形象逐渐丰满立体。作家将他比作流浪的二傻子，赞赏其天真、纯良的傻劲儿。正如鲁迅笔下的狂人一样，他们忠于本心，执着于对生命本相的探寻并勇于发声。石一枫借此表达了他的忧患：

面对未来，人类愈发乏力，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二傻子为这个物种的价值划定了最后一条护城河：做个人吧，起码别让机器比我们更像人。这句话一语道出其创作旨归。小说的故事虽穿着科技外衣，内里却是作家对人类生命走向的隐忧与探寻。在虚拟世界不断膨胀的当下，人最本真的需要是什么？如何在追求流量变现的资本逻辑中保持人的清醒？这是现代人需要面对的时代命题。作为生命体，最终满足人类需要的恐怕不是丰富的物质、高深的思想与算法模拟出的情感，乃是内心的充盈与满足。在渺不可知的未来面前，人唯有守住作为生命体的本真需要，才能不被科技洪流所裹挟。

就此而言，《一日顶流》更像一个寓言，探及严肃的哲学命题：人类未来走向及生命价值何在？人工智能的迅猛发展使我们必须回归生命本身。就生物学而言，生命是具有特殊结构且比较稳定的大分子物质，人的生命意义即人类的存在、生育

女、满足自身需要。因此，生命的本质是一种需要，生命存在的意义在于满足其需要。就社会学而言，人更是一种精神存在，因此，通过延长物质生命而追求精神生命的永存，才是生命的质量和意义所在。若把物质生命称为外部生命，精神生命则可称为内在生命，而文学意义上的生命意识便是对人内在生命需要的表达与探寻。

石一枫在小说中着力刻画的，便是这种关注内在生命的人物形象。这人类看似有点傻，实则活得认真。以胡学践父子为例，机械事故使胡学践由技术工人变成了足不出户的网民，从Intel486用户到攒机高手，他发现了间接导致妻子意外身故的黑客老神，却原谅他并鼓励其重新做人；明明对李蓓蓓的母亲了情却担心拖累对方而婉拒爱情；日常花费极少，却对北漂李贝贝倾囊相助。这是一个不计个人得失却心胸广阔的人。胡莘瓯也是如此。在李贝贝眼中，他是任人可欺的彪悍好人。在生命的渴望使其对外部世界的需求极低，而对爱与理解的内在需要却异于常人。5岁宣布爱却真诚而郑重地爱到了28岁，这23年的心路历程便是其内在生命意识发展的过程。《一日顶流》摄取人物不断向内认识自我的心灵图景，塑造出真诚、纯良而又仗义的人物形象，并赋予其互联网带来的伤痕与梦想，探寻人如何在数字化时代完成人的成长，以不可替代的生命存在走向未来。

作为一名具有知识分子气质的作家，石一枫擅长以敏锐的洞察力发现社会问题并指出其症结。以社会热点为思考的触发点，以人文关怀为底蕴，以艺术性、趣味性与专业性相结合的故事为载体，构成了石一枫鲜明的创作特色。他在轻松诙谐中探讨严肃的社会问题，从以游戏电竞为题材的《入魂枪》，到反思教育问题的《逍遙仙儿》，再到探寻人与网络关系的《一日顶流》，石一枫在意味深长的故事中塑造具有鲜明时代特征的人物形象，启发人们在热闹中保持冷静的思考。尤其是《一日顶流》中对最新科技的文学想象、对生命价值的探寻，具有强烈的人文关怀与现实意义，显示出作家具有前瞻性的文学创造力，也展现出他作为当下新北京作家群代表的实力与潜能。

(来源《人民日报海外版》)

